

一次性告知单

事项名称	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建议书的审批 (非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
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审批部门	政数局
设定依据	<p>《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第三部分第四款简化和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程序,合理划分审批权限。按照项目性质、资金来源和事权划分,合理确定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之间、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与有关部门之间的项目审批权限。对于政府投资项目,采用直接投资和资本金注入方式的,从投资决策角度只审批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除特殊情况外不再审批开工报告,同时应严格政府投资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审批工作;采用投资补助、转贷和贷款贴息方式的,只审批资金申请报告。具体的权限划分和审批程序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有关方面研究制定,报国务院批准后颁布实施。</p> <p>《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七项 政府出资的投资项目审批 实施机关: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务院有关部门、省级以下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和有关部门。</p>
材料清单	项目建议书审批申请文件,信息化项目建议书报告
办理流程	申报-受理-预审-审批-出证
办结时限	3个工作日
收费标准	不收费
咨询电话	0435-3306616
办公地址	通化市政务服务中心负一层综合医保服务岛B03综合窗口 (通化市东昌区秀泉路1777号)

一次性告知单

事项名称	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非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
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审批部门	政数局
设定依据	<p>《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第三部分第四款简化和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程序,合理划分审批权限。按照项目性质、资金来源和事权划分,合理确定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之间、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与有关部门之间的项目审批权限。对于政府投资项目,采用直接投资和资本金注入方式的,从投资决策角度只审批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除特殊情况外不再审批开工报告,同时应严格政府投资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审批工作;采用投资补助、转贷和贷款贴息方式的,只审批资金申请报告。具体的权限划分和审批程序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有关方面研究制定,报国务院批准后颁布实施。</p> <p>《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七项 政府出资的投资项目审批 实施机关: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务院有关部门、省级以下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和有关部门。</p>
材料清单	用地预审意见,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含资金落实文件),选址意见,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申请文件
办理流程	申报-受理-预审-审批-出证
办结时限	4个工作日
收费标准	不收费
咨询电话	0435-3306616
办公地址	通化市政务服务中心负一层综合医保服务岛B03综合窗口 (通化市东昌区秀泉路1777号)

一次性告知单

事项名称	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初步设计的审批 (非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
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审批部门	政数局
设定依据	<p>《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第三部分第四款简化和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程序,合理划分审批权限。按照项目性质、资金来源和事权划分,合理确定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之间、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与有关部门之间的项目审批权限。对于政府投资项目,采用直接投资和资本金注入方式的,从投资决策角度只审批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除特殊情况外不再审批开工报告,同时应严格政府投资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审批工作;采用投资补助、转贷和贷款贴息方式的,只审批资金申请报告。具体的权限划分和审批程序由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有关方面研究制定,报国务院批准后颁布实施。</p> <p>《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第七项 政府出资的投资项目审批 实施机关: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务院有关部门、省级以下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和有关部门。</p>
材料清单	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审批申请文件,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含报告文本、概算书、图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
办理流程	申报-受理-预审-审批-出证
办结时限	4个工作日
收费标准	不收费
咨询电话	0435-3306616
办公地址	通化市政务服务中心负一层综合医保服务岛B03综合窗口 (通化市东昌区秀泉路1777号)

一次性告知单

事项名称	企业投资信息化项目备案
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审批部门	政数局
设定依据	<p>1.《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三条 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p> <p>2.《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号）第四条 根据项目不同情况，分别实行核准管理或备案管理。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其他项目实行备案管理。</p> <p>3.《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2号）新建中外合资轿车生产企业项目、新建纯电动乘用车生产企业（含现有汽车企业跨类生产纯电动乘用车）项目及其余由省级政府核准的汽车投资项目均不再实行核准管理，调整为备案管理。第六条 汽车整车和其他投资项目均由地方发展改革部门实施备案管理。其中，汽车整车投资项目由省级发展改革部门备案。</p>
材料清单	企业投资信息化项目备案申请表
办理流程	申报-受理-预审-审批-出证
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收费标准	不收费
咨询电话	0435-3306616
办公地址	通化市政务服务中心负一层综合医保服务岛B03综合窗口 (通化市东昌区秀泉路1777号)